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DARIN ENTERTAINMENT (HOLDINGS) LIMITED
東方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9)

關連交易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東方電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巨明訂立服務協議I，據此，巨明將安排黃先生以擔任電影A之監製之身份提供服務。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同日，東方電影與黃先生分別訂立服務協議II及服務協議III。根據服務協議II，黃先生將於電影B的拍攝中以演員的身份提供服務，直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十日為止。根據服務協議III，黃先生亦會以擔任電影B之監製之身份提供服務。

黃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主席及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黃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該等服務協議擬提供之服務與以往交易彙集計算時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各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25%，而總代價少於10,000,000港元，因此，該等服務協議只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而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服務協議I

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訂約各方： (1) 東方電影；及
(2) 巨明

東方電影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影製作及發行。

巨明為關連人士，其50%股權由黃先生實益擁有，其餘50%股權由黃先生之配偶徐文娟女士實益擁有。巨明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電影發行。

巨明於服務協議I之責任

巨明將安排黃先生提供其監製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製作、籌劃、統籌、監督並參加電影A的演出。

代價

黃先生就擔任電影A之監製而提供服務之總代價為300,000港元，將由東方電影於電影A之A一拷貝完成時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五日（以較早之日期為準）以現金支付予巨明。

東方電影根據服務協議I應向巨明支付之代價，乃東方電影與巨明按公平原則商定，並已參考黃先生在香港電影業擔任監製之經驗，其觀眾緣及以往的票房，以及黃先生為拍攝電影A所耗用之時間成本。服務協議I是(i)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範圍內訂立，而黃先生將提供之服務對本集團具收益性質；(ii)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及(iii)其條款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服務協議II

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訂約各方： (1) 東方電影；及
(2) 黃先生

東方電影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影製作及發行。

黃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主席及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黃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黃先生於服務協議II之責任

黃先生將於電影B的拍攝中以演員的身份向東方電影提供服務，直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十日為止。

代價

黃先生就擔任電影B之演員而提供服務之總代價為1,000,000港元，將由東方電影於服務協議II完成時以現金支付予黃先生。

東方電影根據服務協議II應向黃先生支付之代價，乃東方電影與黃先生按公平原則商定，並已參考(其中包括)黃先生的觀眾緣及其以往的票房，以及黃先生為拍攝電影B所耗用之時間成本。服務協議II是(i)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範圍內訂立，而黃先生將提供之服務對本集團具收益性質；(ii)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及(iii)其條款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服務協議III

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訂約各方： (1) 東方電影；及

(2) 黃先生

東方電影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影製作及發行。

黃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主席及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黃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黃先生於服務協議III之責任

黃先生將以監製之身份提供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製作、籌劃、統籌、監督並參加電影B的演出。

代價

黃先生就擔任電影B之監製而提供服務之總代價為500,000港元，將由東方電影於電影B之A一拷貝完成時或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日(以較早之日期為準)以現金支付予黃先生。

東方電影根據服務協議III應向黃先生支付之代價，乃東方電影與黃先生按公平原則商定，並已參考黃先生在香港電影業擔任監製之經驗，其觀眾緣及以往的票房，以及黃先生為拍攝電影B所耗用之時間成本。由於黃先生亦負責構思電影B之原創故事，因此黃先生就擔任電影B之監製而獲支付之代價較擔任電影A之監製為多。服務協議III是(i)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範圍內訂立，而黃先生將提供之服務對本集團具收益性質；(ii)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及(iii)其條款不遜於本集團獲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

以往交易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東方電影發行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租戶)與盧威有限公司(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續訂處所I之租賃，月租為51,920港元，租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盧威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盧威有限公司之99%股權由黃先生實益擁有，其餘1%股權由黃先生之妹妹實益擁有。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Chili Advertising & Promotions Limited(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租戶)與盧威有限公司(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內容有關續訂處所II之租賃，月租為26,488港元，租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盧威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根據上述兩份租賃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關連交易。鑑於合計之租賃開支的各百分比率均低於2.5%而總代價少於1,000,000港元，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所有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訂立該等服務協議之理由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電影製作服務、電影發行及投資電影製作及全球電影發行。本集團亦於二零零八年初開始涉足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物業投資。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黃先生是香港的知名演員及資深監製。黃先生拍攝的電影一般可以吸引大批觀眾並且取得理想票房。

考慮到上文所述由黃先生提供該等服務之理由，董事會認為該等服務協議之條款為(i)公平合理；(ii)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及(iii)屬於正常商業條款。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黃先生是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之管理及策略規劃。黃先生向本集團提供本公佈所述之服務(包括擔任演員及電影監製)乃超出黃先生作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之日常服務範圍。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就黃先生為本集團提供額外服務而向黃先生支付額外費用為公平合理。

一般事項

黃先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主席及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黃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根據該等服務協議擬提供之服務與以往交易彙集計算時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由於各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25%，而總代價少於10,000,000港元，因此，該等服務協議只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而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除以往交易外，黃先生及其聯繫人士於過去十二個月概無本集團進行其他交易。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別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A-拷貝」	指	一套電影的首個拷貝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巨明」	指	巨明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巨明之50%股權由黃先生實益擁有，其餘50%股權由黃先生之配偶徐文娟女士實益擁有

「本公司」	指	東方娛樂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電影A」	指	東方電影將製作之電影，而巨明將安排黃先生以監製之身份提供服務
「電影B」	指	東方電影將製作之電影，而黃先生將擔任演員及監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東方電影」	指	東方電影出品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黃先生」	指	黃栢鳴先生，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主席及執行董事
「處所I」	指	一個位於香港鰂魚涌華蘭路20號華蘭中心18樓1801及1802室之辦公室處所
「處所II」	指	一個位於香港鰂魚涌華蘭路20號華蘭中心18樓1806室之辦公室處所
「以往交易」	指	根據本公司與盧威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五日同日訂立之兩份租賃協議而租賃處所I及處所II

「服務協議I」	指	東方電影與巨明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之協議，據此，巨明將安排黃先生於電影A的拍攝中以監製之身份提供服務
「服務協議II」	指	東方電影與黃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黃先生於電影B的拍攝中以演員之身份提供服務
「服務協議III」	指	東方電影與黃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黃先生於電影B的拍攝中以監製之身份提供服務
「該等服務協議」	指	服務協議I、服務協議II及服務協議III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的持有人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承董事會命
東方娛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栢鳴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黃栢鳴先生(主席)、黃漪鈞女士、羅琦女士、黃子桓先生及黎碧芝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思聰先生、徐沛雄先生及陳通德先生。

* 僅供識別